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股东杨耀光、李源、邓志溢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信息一致。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19-07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19-079），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杨耀光先生、李源先生、邓志溢先生、杨伟光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3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2.994%）。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09 月 10 日、2019 年 9 月 19 日、2019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2019-078），《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2019-082）、《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2019-083），杨耀光先生、李源先生、邓志溢先生合计减持 158 万股，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股份减持比例已达到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的 1.99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杨耀光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9日	48.708	39.00 万股	0.493%
李源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9日	48.484	33.25 万股	0.420%
		2019年9月10日	48.910	6.75 万股	0.085%
邓志溢	大宗交易	2019年9月19日	42.96	56.3 万股	0.711%
		2019年9月20日	44.48	22.7 万股	0.287%

注：①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②表中减持比例，为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计算得出。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耀光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	15.792%	1,211.00	15.2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50	3.948%	273.50	3.4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7.50	11.844%	937.50	11.844%
李源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	15.792%	1,210.00	15.28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50	3.948%	272.50	3.4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7.50	11.844%	937.50	11.844%
邓志溢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	15.792%	1171.00	14.7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50	3.948%	233.50	2.9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7.50	11.844%	937.50	11.844%

注：①表中所指占总股本比例，为剔除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计算得出。②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杨耀光先生、李源先生、邓志溢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经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实际减持情况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3、杨耀光先生、李源先生、邓志溢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杨耀光先生、李源先生、邓志溢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